

## **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23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吴天书先生主持。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会议决议如下：

### **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**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、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额度不超过8,000万元人民币（含本数）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。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，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，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具体内容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月26日